

证券代码：874533

证券简称：恒业微晶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上海恒业微晶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0月29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0月24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戴联平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兰州金润宏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需求，公司拟与兰州金润宏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州金润”或“交易标的”）的股东谷育英、于海、梁利、于沛、

张小工、魏鸿林、杨柏平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以自有资金收购该等股东合计持有的兰州金润 67.00% 股权，合计交易价格 16,755.4266 万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成为兰州金润第一大股东，兰州金润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详情请参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上海恒业微晶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上海恒业微晶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31 日